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20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七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269 号文注册募集。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投资品种包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对“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的“基金管理人概况、主要人员情况”等相关信息进行更新,以上相关信息更新截止日为 2020 年 7 月 3 日。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其他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9 年 4 月 23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基金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将不晚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78、80 号 11 层 1101 内 110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78、80 号 11 层 1101 内 1105 室
设立日期:2016 年 6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洪正华
联系人:蒋莹
电话:010-57809526
注册资本:人民币 3 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249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55%、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45%。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股东会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依法行使权利,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

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权和对经营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

公司成立监事会,由 1 名监事会主席、1 名监事和 2 名职工监事组成。监事会主要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情况。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洪正华先生,董事长,1966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农业经济学专业,具有 27 年投资从业经验。曾先后供职于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革文先生,副董事长,1966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货币银行学专业。曾供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德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至今,任职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专务职务,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兼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刘建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1964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中信银行总行(清算中心)、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 日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兼副董事长。

陈霆先生,董事,1985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曾供职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至今,任职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担任经纪运营部总经理,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兼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王治鳌先生,董事,1974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伦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供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西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9 年至今,任职于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担任投资并购事业群总裁。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兼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苏桂锋先生,董事,1970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法学学士,本科毕业于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少年思想教育专业。曾供职于国家广电总局设计研究院、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找钢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至今,任职于首长四方(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兼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邓海清先生,独立董事,1976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复旦大学金融学博士、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博士后。曾供职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中信证券研究部、资管部、九州证券、蚂蚁金服研究院、华尔街见闻研究院等,现担任中国财富管理 50 人论坛(中关村国研财富管理研究院)高级研究员,兼任赣州银行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汉青经济与金融高级研究院特聘教授。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兼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宝文先生,独立董事,1964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自 1989 年毕业至今,在中央财经大学工作,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信息系副主任、科研处处长等职,现担任中央财经大学中国互联网经济研究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兼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独立董事、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华软金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兼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钟宏武先生,独立董事,1977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企业管理专业。曾供职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2011 年 6 月至今,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发展战略研究院副研究员职务,兼任中国社会责任百人论坛秘书长。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兼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主席

杜洋女士,1988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美国里海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供职于 Ernst & Young LLP,2017 年 3 月起,加入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尽职调查与业务推动部高级经理、并购重组委副总经理、投资并购事业群医疗行业组副总经理。自 2020 年 7 月起,经选举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3、监事

陈俊洁女士,1991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曾供职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顾问,2019 年 3 月加入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从事合规管理工作。自 2020 年 7 月起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4、职工监事

韩月女士, 1986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双学士,毕业于北京服装学院会计 /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曾供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 9 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事务部副总监。自 2018 年 1 月,经选举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侯臻先生,1983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数字通信硕士学位,毕业于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数字通信专业。曾供职于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7 年 1 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信息技术部总监助理(主持工作)。自 2020 年 3 月,经选举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5、高级管理人员

洪正华先生,董事长(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刘建先生,总经理兼副董事长(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武宜达先生,督察长,197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法学硕士,毕业于南京大学经济法专业,具有 18 年基金从业经验。曾先后供职于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2018 年 6 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6、本基金基金经理

韩浩先生,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198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具有 10 年以上业内从业经验。曾供职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中航混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至今,担任中航军民融合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4 月至今,担任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杜晓安女士,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198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理学硕士,毕业于英国阿斯顿大学商业管理专业。曾供职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交易经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固定收益业务投资经理,2016 年 9 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1 月至今,担任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中航混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4 月至今, 担任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中航瑞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7、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韩浩先生,基金经理(简历请参见本基金基金经理)。

杜晓安女士,基金经理(简历请参见本基金基金经理)。

茅勇峰先生,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投资副总监,1983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金融学硕士,毕业于南开大学,具有 10 年以上投资管理经历。曾供职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稽核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岗、金融市场部投资分析岗、金融市场部副经理兼投资经理岗。2017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副总监。2018 年 6 月至今,担任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8 月至今,担任中航瑞景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 担任中航瑞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齐求实先生,研究部副总监,198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工学硕士,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具有 11 年以上投研工作经验,曾供职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研究所能源化工组组长、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资深经理, 2020 年 5 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副总监。

金明先生,研究部研究员,1993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专业,2017 年 7 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研究员。

8、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净值信息,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1)将基金管理人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基金合同行为的发生;

4、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其他法规规定禁止从事的行为。

五、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受雇人或任何第三者谋取利益;

3、不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六、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覆盖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经营环节。

(2)独立性原则。公司设立独立的督察长与监察稽核部门,并使它们保持高度的独立性与权威性。

(3)相互制约原则。公司部门和岗位的设置权责分明、相互牵制,并通过切实可行的相互制衡措施来消除内部控制中的盲点。

(4)有效性原则。公司的内部风险控制工作必须从实际出发,主要通过对工作流程的控制,进而实现对各项经营风险的控制。

(5)防火墙原则。公司的投资管理、基金运作、计算机技术系统等相关部门,在物理上和制度上适当隔离。对因业务需要知悉内幕信息的人员,制定严格的批准程序和监督处罚措施。

(6)适时性原则。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的制定,应具有前瞻性,并且必须随着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相应的修改和完善。

2、内部控制的主要内容

(1)控制环境

公司董事会重视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基金业务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和风险状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对公司监察稽核制度的有效性进行评价,监督公司的财务状况,审计公司的财务报表,评价公司的财务表现,保证公司的财务运作符合法律的要求和运行的会计标准。

公司管理层在总经理领导下,认真执行董事会确定的内部控制战略,为了有效贯彻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方针及发展战略,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就基金投资等发表专业意见及建议。另外,在公司高级管理层下设立了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研究,制定相应的控制制度,并实行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权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 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负面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因素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职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核对、相互牵制。

各业务部门内部工作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或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工作岗位均制定有相应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操作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化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备的处理手续,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检查、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 保证信息及时送达适当的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及基金运作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定期不定期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确知建立、实施和维持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67 号
法定代表人: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成立时间:1988 年 8 月 22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7.74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74 号
电话:021-52629999-212188
联系人:刘洁

2、发展概况及财务状况

兴业银行成立于 1988 年 8 月,是经国务院、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首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总行设在福建省福州市,2007 年 2 月 5 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166),注册资本 207.74 亿元。

开业二十多年来,兴业银行始终坚持“真诚服务,相伴成长”的经营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面、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兴业银行资产总额达 6.71 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582.87 亿元,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20 亿元。根据 2017 年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 1000 强”排名,兴业银行按一级资本排名第 28 位,按总资产排名第 30 位,跻身全球银行 30 强。按照美国《财富》杂志“世界 500 强”最新榜单,兴业银行以 426.216 亿美元总营收排名第 230 位。同时,过去一年在国内外权威机构组织的各项评比中,先后获得“亚洲卓越商业银行”“年度最佳股份制银行”“中国最受尊敬企业”等多项殊荣。

3、资产托管业务的机构设置及主要人员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设资产托管部,下设综合管理处、市场处、委托资产管理处、产品管理处、稽核监察处、运行管理处、养老金管理中心等处室,共有员工 100 余人,业务岗位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4、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6 日取得基金托管资格。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5]74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兴业银行已托管开放式基金 248 只,托管基金财产规模 8964.38 亿元。

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情况

(一)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兴业银行基金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兴业银行审计部、资产托管部内设稽核监察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审计部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资产托管部内设独立、专职的稽核监察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全面性原则:风险控制必须覆盖基金托管部的所有处室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和业务环节;风险控制责任应落实到每一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

(2)独立性原则:资产托管部设立独立的稽核监察处,该处室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和权威性,负责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3)相互制约原则:各处室在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上要形成一种相互制约的机制,建立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体系。

(4)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建立完备的风险管理指标体系,使风险管理更具客观性和操作性。

(5)防火墙原则:托管部自身财务与基金财务严格分开;托管业务日常操作部门与行政、研发和营销等部门严格分离。

(6)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体系同所处的环境相适应,以合理的成本实现内控目标,内部制度的制订应当具有前瞻性,并应当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内部控制应当具有高度的权威性,任何人不得拥有不受内部控制约束的权力,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应当能够得到及时反馈和纠正;

(7)审慎性原则:内控与风险管理必须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为出发点;托管业务经营管理必须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在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时,做到先期完成相关制度建设;

(8)责任追究原则:各业务环节都应有明确的责任人,并按规定对违反制度的直接责任人以及对负有领导责任的主管领导进行问责。

(二)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1、制度建设: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2、建立健全的组织管理结构:前后台分离、不同部门、岗位相互牵制。

3、风险识别与评估:稽核监察处指导业务处室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

4、相对独立的业务操作空间: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实施门禁管理和音像监控。

5、人员管理:进行定期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并签订承诺书。

6、应急预案:制定完备的《应急预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建立异地灾备中心,保证业务不中断。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负有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使监督权的职责。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和范围、投资组合比例、投资限制、费用的计提和支付方式、基金会计核算、基金资产估值和基金净值的计算、收益分配、申购赎回以及其他有关基金投资和运作的事项,对基金管理人进行业务监督、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直销柜台

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78、80 号 11 层 1101 内 110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78、80 号 11 层 1101 内 1105 室
法定代表人:洪正华
联系人:杨娜
电话:010-57809529

(2)网上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www.avicfund.com。

2、其他销售机构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兴业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公司网站:www.cib.com.cn
客服电话:95561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公司网站:www.bankcomm.com
客服电话:95559

(3)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中心 A 栋 41 楼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中心 A 栋 41 楼
法定代表人:王晓峰
公司网站:www.avicsec.com

(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888

(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公司网站:www.gzq.com.cn
客服电话:95310

(6)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丁益
公司网站:www.cgws.com
客服电话:400-6666-888

(7)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
客服电话:95517,4008-001-001

(8)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公司网站:www.cnhr.com.cn
客服电话:400-196-6188

(9)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杰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客服热线:95553

(10)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 4 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A 座 37 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公司网址:www.tfzq.com
客服热线:95391/4008005000

(11)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公司网址:www.kysec.cn
客服热线:400-860-8866

(1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5、7、8、17、18、19、38 - 44 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13)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 19 楼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范坤

(1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 凯恒中心 B 座 18 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刘芸

(15)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服热线:95321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16)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网站:http://www.csco.com.cn
客服电话:400-832-3000

(17)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王一彦

(18)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https://www.swvg.com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19)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官网:www.hysec.com
客服电话:400-800-0562

(2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客服电话:95525

(21)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官网:http://www.hfzq.com.cn
客服电话:95547

(2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4 号东方梅迪亚中心 C 座 901 室
法定代表人:其实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23)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 18 号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客服电话:4008-773-772

(24)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 10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公司网站:Licaike.hexun.com
客服电话:400-920-0022

(25)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公司网站:www.qianjing.com
客服电话:400-892-6885

(26)深圳市新三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彦
公司网站:8.jrj.com.cn
客服电话:400-166-1188

(2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 ~ 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客服电话:400-700-9665

(28)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 -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路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01-1203 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29)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3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锦康路 308 号世纪金融广场 6 号楼 6 层
法定代表人:戴新装
公司网站:www.zhengtongfunds.com
客服电话:400-820-1515

(30)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1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路 1801 号凯科国际大厦 7 楼
法定代表人:金佶
公司网站:www.chinapnr.com
客服电话:400-820-2819

(3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公司网站:www.zlfund.cn;www.jjmmw.com
客服电话:4006-788-887

(32)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法定代表人:黄欣
公司网站:www.zzwealth.cn
客服电话:400-6767-523

(33)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25、27、2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陈太康
公司网站:www.qh168.com.cn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34)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5 楼
法定代表人:鲍东华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客服电话:4008219031

(3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客服热线:400-820-2899

(36)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500 号期货大厦 14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号楼 35 楼
法定代表人:卢大印
公司网址:www.dzqh.com.cn
客服热线:4008859999

(37)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十八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法定代表人:陈超
公司网址:http://fund.jd.com
客服热线:个人业务:95118,400-098-8511 企业业务:400-088-8816

(38)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33 号 9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公司网址:www.520fund.com.cn
客服热线:400-821-0203

(39)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TAN YIK KUAN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客服热线:400-684-0500

(40)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是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一号楼 B 区 4 楼 A50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505 号东方纯一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公司网址:www.dtfunds.com
客服热线:400-928-2266

(41)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3 号院 1 号楼 13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合生财富广场 1302
法定代表人:王兴吉
公司网址:www.qiandaojr.com
客服热线:400-088-8080

(42)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公司网址:https://www.noah-fund.com
客服热线:400-821-5399

(43)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0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6 号万通中心 D 座 28 层
法定代表人:蒋煜
公司网址:www.shengshiview.com.cn

(44)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青
联系人:钱燕飞

(45)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A 座 11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A 座 1108 号
法定代表